

第十八讲

我们打开圣经，看出埃及记第十三章 1 至 22 节：「耶和华晓谕摩西说：『以色列中凡头生的，无论是人是牲畜，都是我的，要分别为圣归我。』」

摩西对百姓说：『你们要记念从埃及为奴之家出来的这日，因为耶和华用大能的手将你们从这地方领出来，有酵的饼都不可吃。亚笔月间的这日是你们出来的日子。将来耶和华领你进迦南人、赫人、亚摩利人、希未人、耶布斯人之地，就是祂向你的祖宗起誓应许给你那流奶与蜜之地，那时你要在这月间守这礼。你要吃无酵饼七日，到第七日要向耶和华守节。这七日之久，要吃无酵饼，在你四境之内不可见有酵的饼，也不可见发酵的物。当那日，你要告诉你的儿子说：「这是因耶和华在我出埃及的时候为我所行的事。」这要在你手上作记号，在你额上作纪念，使耶和华的律法常在你口中，因为耶和华曾用大能的手将你从埃及领出来。所以你每年要按着日期守这例。

将来，耶和华照祂向你和你祖宗所起的誓，将你领进迦南人之地，把这地赐给你。那时你要将一切头生的，并牲畜中头生的，归给耶和华；公的都要属耶和华。凡头生的驴，你要用羊羔代赎，若不代赎，就要打折它的颈项。凡你儿子中头生的都要赎出来。日后，你的儿子问你说：「这是什么意思？」你就说：「耶和华用大能的手将我们从埃及为奴之家领出来。那时法老几乎不容我们去，耶和华就把埃及地所有头生的，无论是人是牲畜，都杀了，因此我把一切头生的公牲畜献给耶和华为祭，但将头生的儿子都赎出来。」这要在你手上作记号，在你额上作经文，因为耶和华用大能的手将我们从埃及领出来。』

法老容百姓去的时候，非利土地的道路虽近，神却不领他们从那里走，因为神说：『恐怕百姓遇见打仗后悔，就回埃及去。』所以神领百姓绕道而行，走红海旷野的路。以色列人出埃及地，都带着兵器上去。摩西把约瑟的骸骨一同带去，因为约瑟曾叫以色列人严严的起誓，对他们说：『神必眷顾你们，你们要把我的骸骨从这里一同带上去。』他们从疏割起行，在旷野边的以倘安营。日间，

耶和華在云柱中領他們的路；夜間，在火柱中光照他們，使他們日夜都可以行走。日間云柱，夜間火柱，總不離開百姓的面前。」

讀出新舊約中的精意

這裡我們就看到，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故事，其中有幾件事對我們有屬靈的教導。「要道略解」就是說我們不講那些瑣碎的事情，只把重要的「要道」，與我們屬靈路上有關係的、與我們靈程有關係的事情解釋一下，讓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結合在一起。這叫什麼呢？我們若做天國的門徒，要從新舊約里拿出東西來（太 13:52）。主耶穌教導我們要作天國的門徒，必須在舊約里（舊庫房）和新約里（新庫房）拿東西出來，把它聯合在一起。比如，我們基督徒現在所經歷的，和舊約以色列人出埃及有關係，所以，我們的查法，和一般講歷史、講考據不一樣，歷史或考據你考了半天，和我們屬靈的生命沒有什麼關係。我們查經的目的是讓我們生命長進，知道我們該怎麼樣走這條屬靈的道路，怎麼能夠進入那應許美地。我們不是在研究歷史，研究那些細節、字句，乃是要吸取它的精義。

今天最大的麻煩就是人讀聖經，不知道怎麼讀，結果讀了多少遍，還只是字句。我們若從其中找到它的精義，讀起來就很有味道。比如，以色列人過紅海，過逾越節。逾越節的形容就很奇妙，逾越節就是「羔羊被殺」，耶穌基督被殺要在逾越節，祂是逾越節的羔羊，祂在逾越節那一天被殺獻祭。如果沒有逾越節的羔羊，血不抹在我們的門楣上，我們也要被殺，我們也會是死人一個。耶穌基督的寶血就使我們脫離死亡的權勢，滅命的使者不能殺我們。我們吃羊羔肉，代表耶穌基督成為我們生命的糧（耶穌基督是我們生命的糧食）。我們腰間束帶就是要遵守神的話，用真理當作帶子束腰，約束我們的心（弗 6:14）。我們用平安福音當作鞋子，預備走路（弗 6:15），一個基督徒走到哪裡，福音就要傳到哪裡。

穿上平安福音的鞋

有的基督徒不肯傳福音，就是腳上沒有穿鞋，他和世界的人沒有分別，只是禮拜天作禮拜（就是沒有穿鞋）。你不只要作禮拜、聚會，要事奉神、敬拜

神，听神的话，还要穿鞋子——无论走到哪里，都要传福音。你一传福音就把基督徒的牌子挂起来，这叫「免战牌」。你无论到哪里去，只要传福音，你的朋友就不敢找你去做好事，像抽烟、喝酒、吃喝嫖赌。他若来找你，会先想：那个人是信耶稣的、是基督徒，别去找他，找他会碰钉子，或者被他说一顿，他又传福音了。所以，我们传福音是免战牌，免得世界的人来麻烦我们，这叫「平安福音的鞋」，你传福音，就有平安。

另外，这里还有一件很有趣的事，主耶稣吩咐门徒去传这平安的福音，是两个两个地出去传福音，走到哪里就传到哪里。「鞋子穿在脚上」意思就是走到哪里传到哪里。传福音的时候，假如他们配得平安，他们信了耶稣，平安就归给他们，他们就不再受审判，得救了，就有平安。假如他们不接受福音，这平安就归我们了，这就是我们穿的福音鞋，叫做平安的福音鞋。

当然你不能心里想：我向你传福音，你最好不信，因为你不信，平安就归我。这可不行，这是自私的鞋、是咒诅的鞋，所以，我们穿平安的鞋是要让人得平安，走到哪里都让人得平安，因为福音是平安的福音。

什么叫平安的福音？就是神不再向我们发怒了。我们原来是悖逆之子，是预定要受审判、是要死亡的，但一信了耶稣，耶稣（羔羊）的血就洗净了我们一切的罪，神的怒气就止住了、就和平了，我们不再受审判，所以这福音就叫平安的福音。穿着福音的鞋，随走随传，每一个基督徒信了主（离开世界）以后，要去作见证说：「我现在信耶稣了！」。你不要像尼哥底母夜里来见耶稣，不敢说出来，那就不对了。一个信耶稣的人，离开了世界，他必须装备起来。装备什么呢？腰间束带，脚上穿鞋，手中拿杖，还要抹血（门上、门框上都要抹血），然后逾越节一过，就离开埃及（出埃及就是离开世界，脱离法老的权势归向神）。

律法是藉着摩西传的

接下来，「凡头生的」（出 13:1-2）都是耶和华的。「头生的」代表长子，凡是长子都要归给耶和華，都要献为活祭，但要用羔羊代替把他赎出来。在圣经里就有这「例」，从出埃及以后，摩西就开始定这些「例」，所以要成为永远的定例，这也是律法的开始。我们读第十三章 9 至 10 节：「这要在你手上作记号，

4 第十八讲

在你额上作纪念，使耶和华的律法常在你口中。因为耶和华曾用大能的手将你从埃及领出来。所以你每年要按着日期守这例。」

出埃及以后，以色列人就开始有了「律例」。我们在出埃及记中就看见摩西慢慢地讲这些「律」、讲这些「例」。到了利未记，还有许多的「典章」。后来他们事奉神也有了一定的「法度」，在圣经里叫做「律例、典章、法度」，这些就成为条文。作祭司的要宣告，要把这些向以色列人讲清楚，什么是神定的例、什么是神的律、什么是神的法度、什么是典章，哪些需要遵守……从此以色列人就有律、有例、有法度、有典章。但是这些律例、典章、法度都是预表基督救赎我们。律例、典章、法度有一万条之多，实在太多了，但我们（基督徒）不用去守这些，我们一条「爱律」就够了。

爱就完全了律法

到了申命记，律法的总归是爱，「爱就完全了律法」（罗 13:10）。你只要爱——爱主、爱人，在这两个爱上你就完全了，这些律都没用了。为什么呢？因为律法是防止人害人，让人遵守神的话，让人不要去侵犯别人、去做坏事。律法是在防止，好像一个框把我们围在里面，让我们不要出框。但是你若去爱，就完全了律法。

全本圣经有一个次序，创世记是说「蒙拣选」，里面讲得最多的是神拣选的原则。出埃及记是「被拯救」，就是神怎样让我们脱离法老的权势，脱离黑暗的权势归向神，让我们离开世界的弯曲悖谬、败坏，走属天的道路。民数记就告诉我们「跑道路」——天路历程，哪一条路怎样走，走到哪里会发生什么事，以后我们会查到民数记有四十三个站。民数记前面是利未记，利未记就是「成圣洁」，一个被拯救出来的人，一定要成为圣洁。在利未记，每一章、每一句话里几乎都带着「圣洁」、「洁净」，据说有九十三个「圣洁」字样。那么，申命记就是「守爱律」，叫律法的总归，就是神一切道理、一切律法的总归。先知一切的道理和律法的总归就是爱，要尽心、尽意、尽力、尽性、爱主你的神，其次也相仿，就是要爱人如己，这两条诫命就包括全部的律法，先知一切的讲论，这就是圣经的一个原理。

基督徒要归耶和華為聖

摩西带领以色列人出了埃及，就开始教他们怎样守耶和華的律例。第一个要守的就是，要知道我们现在不是属自己的人了，我们是神从罪恶里、从法老的权势中，用大能的手救出来的，我们乃是被羔羊所赎，我们不再是属自己的人了。所以，第一个我们要知道，圣经里说：「……头生的，无论是人是牲畜，都是我的，要分别为圣归我。」（出 13:2）最要紧的就是要「分别为圣」。但有人会说神怎么那么自私，怎么说都是祂的呢？因为我们归神以后，就是分别为圣了。

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你注意在圣经里常会看见「归耶和華為聖」几个特大的字。为什么用特大的字？每写到「归耶和華為聖」就要用大字，为什么？就是要特别醒目，让你注意。你只要一归耶和華，你就是「圣」，所以基督徒称为「圣徒」，基督徒是「分别为圣」，与世俗人不同，要从他们中间出来，不沾不洁净的物，我们就分别为圣了。

亲爱的弟兄姊妹们，凡是归给神的就是「圣」。我们一定要懂，无论是人是牲畜，凡是归给神的都是圣、都是圣物。所以，出埃及记第十三章 1 至 2 节，就让我们首先要懂这件事情：「耶和華晓谕摩西说：『以色列中凡头生的，无论是人是牲畜，都是我的，要分别为圣归我。』」这句话最要紧的就是「分别为圣」。

每一个基督徒，当我们归向神，就是脱离黑暗、归向光明，脱离撒但的权势、归向神。我们已经信主，就要与世人分别，从他们中间出来，不沾不洁净的物。这也与以色列人有关系，我们念一段圣经，这段圣经也是告诉我们要怎么样分别为圣。哥林多后书第六章 14 至 18 节：「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，不要同负一轭。义和不义的有什么相交呢？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通呢？基督和彼列（『彼列』就是撒但的别名）有什么相和呢？信（主）的和不信（主）的有什么相干呢？神的殿和偶像有什么相同呢？因为我们是永生神的殿，就如神曾说：『我要在他们中间居住，在他们中间来往；我要做他们的神，他们要作我的子民。』」又说：『你们务要从他们中间出来，与他们分别，不要沾不洁净的物，我就收纳你们。我要作你们的父，你们要作我的儿女。』这是全能的主说的。」第七章 1 节：「亲爱的弟兄啊，我们既有这等应许，就当洁净自己，除去身体，灵魂一切的污秽，敬畏神，得以成圣。」

前面是分别，后面是成圣，所以一个基督徒一定要「分别为圣」，这就是以色列人归给神的意思。我们查考圣经，一定要懂得其中的灵意，不是念了就完了，当我们一查到这里，以色列人离开世界，脱离撒但的权势，归给神，我们马上就要懂得其中的灵意，是要与以前不同，要「分别」。分别之后，还要洁净身体、灵魂一切的污秽，要「成圣」。

所以，基督徒读圣经的时候，要明白神的意思，神是让我们与世界分别。我们脱离为奴之家，离开罪恶的渊藪（就是那些在世界上罪恶的事情），我们现在要走天路，跟随主耶稣基督，进到荣耀里去（要到迦南美地、到流奶与蜜之地）承受基业。这必须要分别为圣，归给耶和华。

为什么有的人能吃羔羊的肉，有的人不能吃呢？外邦人都不能吃，寄居的外人都同归一例，不可以吃。但是拿银子买在家里的奴仆，是属于你的了，就可以吃。所以，逾越节的例就从这里定下了，这就叫律例，以色列人开始有法度、有律例、有典章。那么，基督徒信主以后也不是胡来的，圣经里说，不能藉着自由遮盖恶毒。今天很多基督徒信了主，藉着基督徒的名义自由了，没有律法辖制，他说，「我是自由的」。这叫什么？这叫曲解——随己意曲解圣经，这是不行的。有很多人解释圣经不按着圣经的原意，不按照神启示的道理，乃是随便照着自己的意思解释圣经。

这里就说，以色列人一出埃及，他们就开始有律例、典章、法度，慢慢地命上加命、律上加律、例上加例，这里一点、那里一点加起来，越来越多，加到后来在何西阿书第八章12节说神为他们写了律法万条。（何西阿书第八章12节：「我为他写了律法万条，他却以为与他毫无关涉。」）这些律例、典章、法度加在一起，差不多真的有一万条，非常的多。但是基督徒只守住一条就是「爱」，所以律法的总归就是爱。我们就明白从这个时候开始，律例、典章就这样发起了。

此外，神引导他们（以色列人）走路要绕道而行，基督徒也不是一信主就进入最好的地方，还要经过一些磨练（百般的试炼），然后让他们除去旧人、穿上新人。但神在他们的前面有云柱、火柱（就是圣灵的引导）。这就是以色列人出埃及，也是基督徒信主所走的天路。